

证券代码：831094

证券简称：光大灵曦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出售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提高公司资产利用效率，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公司拟将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宇路2号天府创业园6号楼办公大楼，以市场价格对外出售。

该办公大楼建筑面积为1001.42平方米，拟售价为550万元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21,720,867.36元。本次交易出售资产成交额为5,500,000.00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25.32%，故本次交易未达到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中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，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处置的房产，尚需办理相关房产产权变更手续。

（六）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交易标的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交易标的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情况

1、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成都特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成都高新区西区大道 199 号成都模具工业园

注册地址：成都高新区西区大道 199 号成都模具工业园

企业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

法定代表人：黄永

实际控制人：黄永

主营业务：生物农药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肥料、土壤调理剂、有机肥料、复合肥料、水溶肥、微生物肥、中量元素肥料的研究、生产和销售（不含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）；生产：农药（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（审批），不得开展经营活动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注册资本：1100 万元

三、交易标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交易标的名称：成都市高新区天宇路2号天府创业园6号楼办公大楼
- 2、交易标的类别：固定资产
- 3、交易标的所在地：成都市高新区天宇路2号天府创业园。

（二）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

目前出售的办公大楼产权清晰，未抵押给任何银行及机构。

四、定价情况

本次交易的房产定价依据为，参照土地房产所在地区的市场售价，经双方协商确定，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交易协议主要内容

交易标的：成都市高新区天宇路2号天府创业园6号楼办公大楼

出售方：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购买方：成都特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成交价格：5,500,000.00 元（大写：伍佰伍拾万元整）

相关税费：房屋办理产权过户登记所需的正常税费由买卖双方各自承担。

付款约定：1、购买方于签署房屋买卖合同后5日内交付定金人民币贰拾万元整给出售方；2、在领取过户变更的不动产权证受理单后3个工作日内，购买方向出售方支付首期房款贰佰伍拾伍万元整；3、在领取完不动产权证后3个月内，购买方支付余款贰佰柒拾伍万元整。

协议生效条件：协议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（二）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

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、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。

六、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出售办公大楼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，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的影响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11日